

(八) 價值論證

書籍目錄：研究報告彙編

書名：考試院研究發展委員會專題研究報告彙編(三)

目錄：建立公務人員教、考、訓、用配合制度可行性之研究

章節：(八) 價值論證

1. 可行性之價值論證：

在推薦政策行動前，必先注意到兩件事：其一，如何充分描述政策問題；其二，是否能真正認識所追求的價值為何（Dunns，1994：68）。在人事政策中，因為不同價值的取向，而有不同的主張。就此而論，Elliott（1985）曾細舉十四項不同的價值（這十四項價值分別是菁英主義、分贓制度、種族主義、性別主義、功績制度、保障主義、政治中立理性主義、效率、行政領導、政治回應、衡平、社會代表性、專業化），但無論是耶一種的價值主張，就文官的甄補政策而言，甄補的最終目的乃在於引進配合組織目標，達成所需要的人力結構數量與素質（施能傑，民85：一一六），因此，「人力需求與規劃」、「考選」、「任用」三個程序共同影響了甄補政策的有效性，假使忽略了其中的連結與配合性，都將影響政府部門人力結構的素質、服務的品質與效能。